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205,200 股，占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总数的比例为 6%，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456,048,400 股的比例为 0.045%。

2、本次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2 名，回购注销价格为 2.70 元/股，回购注销股份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554,040 元。

3、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56,048,400 股减少至 455,843,200 股。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近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将实际控制人邱光先生配偶的近亲属齐雪芳女士、齐峰先生、王辉先生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将实际控制人邱光先生配偶的近亲属齐雪芳女士、齐峰先生、王辉先生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

2、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独立董事董秀琴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2021 年 11 月 8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将实际控制人邱光先生配偶的近亲属齐雪芳女士、齐峰先生、王辉先生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6、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至此，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登记人数 12 人，首次授予登记数

量 342 万股。

7、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公司预留的 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8、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9、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 12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绩效考核均为 B，按照对应解除限售系数，满足解除限售 80%的解除限售条件。同意回购注销该 12 名激励对象本期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05,200 股。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10、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至此，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工作。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2 月 14 日。本次解除限制性股票 82.08 万股，解限人数 12 人。

11、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至此，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工作。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 75.24 万股，归属人数 68 人。

二、本次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一）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2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为 B，按照对应解除限售系数，满足解除限售 80% 的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回购注销上述 12 名激励对象本期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和数量及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股权激励限售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205,200 股，占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总数的比例为 6%，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456,048,400 股的比例为 0.045%。

（三）回购价格的调整

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进行了相应调整，本次回购注销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2.70 元/股。

（四）回购资金及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金额为 554,040 元。

三、验资情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23）验字 36100001 号），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3 月 14 日止，贵公司已向 12 名激励对象支付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款人民币 554,040.00 元，减少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205,2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348,840.00 元。本次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455,843,200.00 元。

四、本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增减股数	本次变动后
------	-------	------	-------

	数量（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	数量（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6,619,950.00	29.96%	-205,200.00	136,414,750.00	29.93%
高管锁定股	134,020,750.00	29.39%	-	134,020,750.00	29.4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599,200.00	0.57%	-205,200.00	2,394,000.00	0.5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9,428,450.00	70.04%	-	319,428,450.00	70.07%
三、总股本	456,048,400.00	100.00%	-205,200.00	455,843,200.00	100.00%

注：1、本报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2、变动后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本结构表为准。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股权分布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